

1934 年法律在当今监管中的遗产

Dr Alexander Ressos, TEP
Attorney-at-Law (Switzerland), Solicitor (Hong Kong),
Solicitor (England & Wales)

1934 年的法律虽经多次修订，但至今仍是瑞士银行监管的基础。其中若干原则延续至今：银行须事先取得许可、资本和流动性要求、由持牌审计机构进行审计、由联邦机关实施监管，以及以刑法保护职业保密。

数十年来，又增加了其他要素。存款保障如今在银行破产时为存款人提供一定金额以内的保护。¹关于系统重要性银行的规则对最大的机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已转化为瑞士法律的国际巴塞尔标准，深刻改变了资本和流动性要求。²此外，日内瓦金融中心基金会（Fondation Genève Place Financière）将巴塞尔协议 III 最终版于 2025 年 1 月 1 日生效列为金融中心面临的监管挑战之一。³

当代监管仍带有 1934 年的精神：它依赖审计机构，尊重机构一定程度的自主性，并力求维护金融中心的竞争力。2023 年的 Credit Suisse 危机重新引发了关于这种监管强度以及监管机关权力的讨论。E 部分将考察这些发展。

1 注释

1. 优先受偿并受保障的存款，每位客户在每家银行最高 10 万瑞士法郎；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，须在七个工作日内完成赔付，系

1934 年法律在当今监管中的遗产

统上限为受保存款的 1.6%；esisuisse, “Changements à compter de 2023”, esisuisse.ch (2026 年 9 月访问)。

2. 联邦委员会, 2023 年 11 月 29 日新闻稿, “La modification de l’ordonnance sur les fonds propres en vue de la mise en œuvre du dispositif finalisé de Bâle III entrera en vigueur en 2025” (admin.ch) : 2023 年 11 月 29 日通过的《资本充足率条例》修订, 纳入“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通过的巴塞尔协议 III 最终框架”, 于 2025 年 1 月 1 日生效。
3. 日内瓦金融中心基金会 (Fondation Genève Place Financière), 2025 年经济调查, 载于 Allnews, 2025 年 10 月 16 日。

仅供一般参考。本文不构成法律或税务意见, 不能替代针对个案的专业意见, 亦不建立律师与客户关系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状况。

在线版本: cn.helveticaregister.com/geneva-the-legacy-of-1934-in-todays-supervision